

# 采购需求

(仅供参考, 详见磋商文件)

## 前注:

1、本采购需求中提出的服务方案仅为参考, 如无明确限制, 供应商可以进行优化, 提供满足采购人实际需要的更优(或者性能实质上不低于的)服务方案, 且此方案须经磋商小组评审认可。

2. 下列采购需求中:

(1) 如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 则供应商所投产品须具有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目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 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 供应商应当执行《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安徽省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绿色采购有关政策的通知》(皖财购〔2023〕853号)的要求, 提供符合需求标准的绿色包装、绿色运输, 同时, 采购人将对包装材料和运输环节作为履约验收条款进行验收。

3. 如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 应当明确可以分包履行的相关内容。

## 一、采购需求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1	付款方式	<u>合同签订后预付 70% 的合同款; 四次临时展览布展完成并验收合格后, 一次性支付该项目剩余的合同款。</u>
2	服务地点	<u>渡江战役纪念馆、安徽名人馆, 采购人指定地点。</u>
3	服务期限	<u>合同签订后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以实际通知时间为准)。合同到期前, 经考核合格后, 在年度预算能够保障的前提下, 经双方协商一致后, 可续签累计不超过 3 年的采购合同, 最多续签 2 次, 合同一年一签。</u>

4	本项目采购标的名称及所属行业	标的名称：渡江战役纪念馆(安徽名人馆)管理处 2025 年度临时展览服务项目 所属行业：商务和租赁服务业
---	----------------	--

## 二、项目概况

为进一步发挥博物馆在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的作用，大力弘扬爱国主义精神，2025 年渡江战役纪念馆（安徽名人馆）管理处拟举办以诗画安徽、图构新安、国歌诞生历史中的青年力量和四渡赤水出奇兵等内容为主题的四次展览，展览名称待定。

### 1、展览名称：诗画安徽

展览时间：2025 年 5 月 18 日——2025 年 8 月

展览来源：安徽名人馆原创展

展览地点：安徽名人馆临展厅

展览简介：为继承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彰显安徽地域人文特色，安徽名人馆拟推出原创展览《诗画安徽》，通过“山水映清辉”“风骨润丹采”和“诗中有故乡”三个部分，以诗中安徽、安徽诗人为线索，描绘安徽的秀美山川、人杰地灵的美好画卷，深耕安徽的人文沃土。

### 2、展览名称：图构新安

展览时间：2025 年 10 月 1 日——2026 年 2 月

展览来源：潜口民宅博物馆

展览地点：安徽名人馆临展厅

展览简介：《图构安徽》徽州建筑是徽州文化的重要载体，集建筑、书画、雕刻艺术为一体，具有极高的科学、艺术和审美价值。在徽州大地上，至今还保存了一定数量的古城、古街、古村，以及祠堂等传统古建筑，经过悠久岁月的积淀，其中所蕴含的历史信息，足可以构成一部真实的徽州文化史。

本次展览分为“山明水丽”“散若星布”“卜居规划”“匠心营造”四个部分，通过传统徽州建筑影像与构件的展示，旨在让观众感受传统徽州建筑的独具特色以及徽州文化的深厚底蕴。为人们打开一扇了解徽州“三雕”技艺、感受徽州建筑文化的窗口。

3、展览名称：唱响信仰之歌、强国复兴有我——国歌诞生历史中的青年力量专题展（暂定名）

展览时间：2025年5月18日——2025年8月

展览来源：国歌展示馆（上海）

展览地点：渡江战役纪念馆临展厅

展览简介：展览分为“抗战烈火中的青年风暴”“红色浪潮里的风云儿女”“复兴之路上的青春力量”三部分，以《义勇军进行曲》的诞生、传播、立法历程为线索，通过史料、图片展出了这一过程中涌现出的卓越青年，以人物传记的形式，探索青年群体背后的故事和精神。

4、展览名称：四渡赤水出奇兵（暂定名）

展览时间：2025年9月——2025年12月

展览来源：四渡赤水纪念馆

展览地点：渡江战役纪念馆临展厅

展览简介：2025年是四渡赤水胜利90周年。《四渡赤水出奇兵展》（暂定名）包括“从战略转移挺进赤水河”、“一渡赤水摆脱被动”、“二渡赤水避实击虚”、“三渡赤水调敌西进”、“四渡赤水跳出合围”等五个部分，生动展现了红军四渡赤水的光辉历史，突出展示毛泽东等老一辈革命家、军事家高超的军事指挥艺术，表现了伟大的长征精神以及四渡赤水的精神。

项目为渡江战役纪念馆（安徽名人馆）管理处的四个临时展览。其中渡江战役纪念馆展览使用负一层临时展厅，254平方米。安徽名人馆展览使用名人馆一楼展厅，700平方米。

### 三、服务需求

#### （一）服务范围

本次采购服务的范围为渡江战役纪念馆（安徽名人馆）管理处四个临时展览的设计和施工一体化，包含四个展览、开幕式（或开幕宣传活动）以及巡展的设计、施工、展览制作、展览运输、视频拍摄、线上VR、媒体宣传以及展览配套的讲座等，并配合两馆工作人员进行布展，并承担展览的撤展工作。

巡展次数需符合国家一级博物馆要求以及安徽省文化云考核标准，国家一级博物馆要求每年在其它城市举办2个（含）以上巡展，2024年安徽文化云考核要求两馆每年举办展览20次，成交供应商需要负责该延伸展览的设计、制作、施工和配合工作人员布展撤展等。

#### （二）服务要求

## 1、设计要求

(1) 总体要求：应契合展览主题，重点展项鲜明，布展造型、色彩、灯光运用合理，风格一致，充分展示展览的内涵；参观路线清晰合理；应具有一定的参与性和互动性。

(2) 设计文件应符合有关规定及其他设计标准、规范、规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成交供应商需根据采购人的意见优化设计。设计方案需满足采购人项目要求，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及国家有关规范规定，包括设计说明（含总设计说明、主要构思及创意、设计效果、相关专业技术指标设计说明）、设计方案（含展览平面图、立面图、重点亮点效果图、图文版面设计图、照明设计方案、展线空间设计图、互动设计等）、施工图纸（施工图预算）、装饰材料清单、设备清单及技术参数等。此外还包括设计制作与展览配套的海报、留言卡、折页（每个展览的配套折页约 3000 份）、指示牌（每个展览不少于 4 个）等相关设计，开幕式的设计方案以及线上 VR 的制作。

(3) 供应商在成交后，根据采购人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向采购人提交优化的设计方案**（含电子版）、施工图纸（施工图预算）、最终工程量清单等，经批准同意后方可组织施工。

(4) 成交供应商必须要保证设计稿的合法性，一切侵权等违法行为及由此产生的法律问题和经济损失，均由供应商承担。

(5) 供应商在成交后，根据采购人要求进行深化设计，要严格按照磋商文件及合同的约定，围绕相关现场勘测资料，并结合采购人及其专家的意见，优化完善施工图的设计工作。在设计过程中，接受采购人的监督指导，不断完善、细化设计；为更好地完善细化方案及实现最终的效果，如有增加设备、制作施工等均不再单独计价，视同含在总价中。

(6) 材料选择得当，色彩选配考究，线条处理协调，并且符合国家规范要求，主要材料及设备须选用同类产品中的优质品牌；运用新材料、新工艺，提高布展中的科技含量；运用节能、环保材料和环保技术，充分考虑材料的安全性、通用性、牢固性、美观性、标准化。

## 2、施工要求

(1) 供应商在成交后，根据采购人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向采购人提交优化的设计方案、施工图纸**（含电子版）、最终工程量清单等，经批准同意后方

可以组织施工。最终的工程量清单超出成交清单部分，不再增加费用，视同含在报价中。在施工期间，成交供应商应遵守施工现场的各项规章制度，并签订相关的施工要求和安全协议。

(2) 所有安装施工材料质量及施工质量必须严格按照国家规范及安徽省、相应地方规范、磋商文件、材料厂家的技术规范的有关要求执行。

(3) 材料要求：本次采购范围内的材料均由成交供应商根据本磋商文件、设计和施工图纸、国家有关规定的具体要求进行采购、运输、检验、保管。所有材料须有产品合格证和质量保证书，符合节能、绿色环保要求和国家规定的技术标准。

(4) 成交供应商应对安装施工质量、安全全面负责，若成交供应商原因造成质量、安全事故等，成交供应商承担一切经济法律责任；若采购人对某种或某些材料、设备的质量有异议，有权提出停止使用的要求，成交供应商必须服从该要求。若该材料、设备经权威检验部门鉴定确有质量问题，由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自负。

(5) 施工期间，成交供应商应接受采购人的质量监督，提出的质量问题要及时整改，整改完毕后通知采购人检查验收。

(6) 成交供应商发现设计文件和图纸差错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提出意见和建议，经采购人书面认可后方可进行修改。

(7) 四个展览的施工布展周期：**以实际通知时间为准。**

(8) 如采购人对工程质量及观感有特殊需求的，成交供应商对主要设备及材料应提供不少于三个参考品牌。

(9) 因成交供应商施工质量未达到设计效果所造成的返工，其费用及损失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同时承担由其导致的工期延误责任。

(10) 项目实施中，若设计方案存在缺陷、方案不满足采购需求而导致成交供应商方案改动，成交供应商应无条件提供须额外增加的相关货物及服务（此部分费用包含在报价中）。供应商应充分考虑此部分的报价风险。建议供应商自行对工程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以便获取有关编制响应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的资料。

(11) 项目施工前需提供开工报告，施工中需提供施工材料验收记录、施工记录、竣工图纸等相关材料，项目竣工需提供竣工结算（结算审核报告）等相关

材料。

(12) 成交供应商必须无条件按采购人要求对方案进行完善，直至满足采购需求位置。如成交供应商在对接过程中，因各种因素达不到采购人要求，采购人有权追究其违约责任。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有方案调整，成交供应商须无条件严格按照采购人需求进行修改。

(13) 制作要求：根据展览的需要，成交供应商需提供必要的且符合博物馆标准的展柜、多媒体、灯具，并且负责设计、安装、调试，在展览展出期间，需保证设备设施的正常运行，确保展览正常开放。

展览开幕式应由成交供应商完成搭建桁架、音响、灯光、讲话台（含鲜花）、话筒、绿植、地毯铺设等工作，并做好开幕前的调试工作、开幕中的秩序维护和开幕结束后的拆撤工作，并配合场馆工作人员的现场调度和指挥。

在开幕式中和展览展出期间，不得出现任何具有广告或商业性质的展现和行为（如在多媒体或某些展览区域投放广告等，均严厉禁止）。

(14) 整个施工阶段，采购人、监理和审计全程跟踪。四个展览的设计、施工和制作周期，需严格按照采购人的时间要求，按时交付展览。

(15) 若成交供应商在布展、撤展或文物运输等施工期间以及在展览展出期间因成交供应商的材料质量和施工质量不合格对任何一个展览的文物、展品、展厅场地及其配套设施等造成损坏的，成交供应商均需赔付文物和展品损失、并修复展厅场地及其配套设施后，采购人才能返还其履约保证金。

四个展览的设计与施工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行业标准·博物馆陈列展览形式设计与施工规范》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16) 四个临展的展览大纲、展品图片等相关资料，只限于在展览相关的设计及施工之目的使用。未经采购人允许，成交供应商不得泄露相关展览资料。

### （三）服务质量标准

1、本次采购服务应当涵盖并完成项目的服务所有服务范围；

2、四个展览的设计与施工一体化应当符合满足设计、施工和制作的服务要求，每个展览竣工后，由供应商提供相关验收材料，采购人组织内部验收和专家验收，所产生的专家费由供应商承担。

3、项目实施中，其设计、施工和制作等所有环节均符合相关国家法律、法规，未出现任何安全责任事故，未产生质量问题、法律问题和经济损失等。

#### (四) 人员配备

- 1、设计负责人 1 人；
- 2、项目组人员配备：包括施工员、安全员、质量员、材料员、资料员等；
- 3、配备人员应专业齐全，工作经验丰富，配置科学合理。

#### 四、报价要求

- 1、本项目报总价及四个展览的综合单价，否则响应无效。

2、报价应包括完成本项目中设计和施工过程中的所有内容和所有费用的综合报价（包括但不限于设计费、施工费、设备费、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安装调试费、税金、装卸费、运杂及保险费、项目措施费、安全文明施工费、质保期内维修保养费等一切费用），采购人不再另行追加费用，供应商自行考虑风险。在施工过程中成交供应商新要求附加的设备或其他项目，采购人不再另行增加费用，风险由成交供应商承担。供应商成交后，不得以任何其他理由要求增加任何费用。

- 3、无未成交供应商设计补偿费。